

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公示送達公告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2 年度偵字第 44489 號被告林瑋晨等涉嫌違反洗錢防制法等案，應送達給被告林瑋晨不起訴處分書乙件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送達之訴訟文書，現由新北市板橋區公所承辦人及本署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得隨時來領取。
- 二、本件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
中

華

民

國

113

年

4

月

9

日

孔(存)股書記官陳文豐

